附件三：

《军贸产品铭牌内容及颜色表征要求》团体标准编制说明

编制说明的内容一般应包括：

1. 工作简况，包括任务来源、主要起草单位（主要起草人）、主要工作过程等；

《军贸产品铭牌内容及颜色表征要求》标准来源于电子五所与保利公司联合研究的反辐射无人机系统军贸产品项目，项目交付的军贸产品各产品、组件、部件中必须包含标准的铭牌。但是国内尚无满足军贸产品交付要求的相关铭牌标准。

为确保产品的顺利交付，2021年工业和信息化部电子第五研究所组建《军贸产品铭牌内容及颜色表征要求》标准草案研制组。其中，工业和信息化部电子第五研究所作为主要起草单位，保利科技有限公司、工业和信息化部电子第五研究所、西安爱生无人机技术有限公司、陕西保利特种车制造有限公司、保利（北京）船舶科技有限公司、保利航空科技有限公司、中国航天科工三院8359所、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二十九研究所、中国久远高新技术装备公司、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五十四研究所、广东电子标准联合会十一个单位作为研制组员单位，合力开展本标准前期研究起草工作。

2021年6月完成军贸产品铭牌内容及颜色表征的技术调研；2021年12月完成军贸产品铭牌内容、样式（含颜色）的设计及论证；2022年4月完成标准草案初稿；2022年5月由工业和信息化部电子第五研究所组织专家评审完成标准草案的所内评审；2022年7月《军贸产品铭牌内容及颜色表征要求》项目组对标准进行研讨；2022年10月完成标准草案的修改，并开展标准草案的测试验证工作，同时，按照项目要求申请广东省电子信息联合会团体标准，形成《军贸产品铭牌内容及颜色表征要求》标准（征求意见稿）。

1. 标准的编制原则和依据；

标准研究立足于军贸产品交付时所需要的铭牌内容及颜色样式要求，实现军贸产品铭牌内容及颜色表征的标准化、规范化。标准内容尽可能全面、系统，考虑铭牌内容的组成、二维码符号的表现形式及相关颜色表征方式，明确军贸产品铭牌制作时需遵循的内容、符号和颜色要求。

1. 标准的主要内容、技术论证与效果（如技术指标、参数、公式、性能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等，修订标准时应增加新、旧标准水平的对比）；

军贸产品结构复杂、交付配套设施设备繁多，外方客户为便利军贸产品的管理、使用、维修维护明确提出交付物及其相关配套产品、组件均需提供内容清晰规范、颜色表征统一合理的铭牌。为此开展《军贸产品铭牌内容及颜色表征要求》标准的研究和制定，实现军贸产品铭牌内容及颜色表征的规范统一，并为推广应用到行业其他单位提供标准支撑。标准主要内容包括以下部分：

1）范围；

2）规范性引用文件；

3）术语和定义；

4）军贸产品铭牌内容；

5）二维码符号；

6）颜色表征；

7）标注格式示例。

该标准定义了一种军贸产品铭牌内容和颜色表征规范，参照该标准在工业和信息化部电子第五研究所与保利科技有限公司联合研制的反辐射无人机系统军贸产品项目进行验证。

1. 采用国际标准的程度及水平的简要说明；

目前国内尚无军贸产品铭牌内容和颜色的相关标准，在GB 13306中对标牌形状、材质等进行了规定，不涉及铭牌内容及颜色规定。国外MIL-STD-130N、MIL-STD-129P等标准对军贸产品的铭牌内容进行了规定。

1. 与有关的现行法律、法规和国家、行业标准的关系；

本标准首次制定，参考《FZ∕T 90089.2—2021 纺织机械铭牌第⒉部分 内容》对铭牌内容的描述，与现行法律、法规和国家、行业标准协调配套，没有冲突。

1. 标准实施建议；

本标准主要用于军贸产品研制单位（含配套产品研制单位），主要作用是为军贸产品铭牌中内容制作、二维码生成、颜色设计等工作提供较为全面系统的标准依据，引导和规范行业开展相关工作。

标准草案研制完成后，研制组申请团标，并在团体内部选取试点进行标准的适用性分析。

1. 标准编制过程中重大分歧意见的处理和依据；

无。

1. 其他应与说明的事项。

无。